

股票代码：002509

股票简称：天广中茂

公告编号：2018-035

债券代码：112467

债券简称：16天广01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出售消防业务资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出售消防业务资产事项，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广中茂，股票代码：002509）于2018年3月9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8年3月9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出售消防业务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正在与南京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积极协商消防业务资产出售事宜。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避免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天广中茂，股票代码：002509）自2018年3月16日（星期五）开市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继续停牌5个交易日后将充分披露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并不晚于2018年3月23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五日